

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  
應用科技研究院

##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各議員匯報應用科技研究院（應科院）的發展進度。

## 背景

2. 設立應科院是由田祥霖教授擔任主席的前行政長官特設創新科技委員會所提出的主要建議之一。政府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向立法會貿易及工業事務委員會匯報刊載於應科院專責小組報告內應科院的詳細發展計劃<sup>1</sup>。

3. 應科院的使命為：

- 進行與產業有關的高質素研究發展工作，並把成果轉移給產業；
- 為香港培育更多科技人才；
- 作為吸引海外從事研究發展的專才來港工作的中心點；
- 成為孕育科技企業家的園地；
- 鼓勵產業更廣泛地應用科技；以及
- 作為產業與大學合作的中心點。

## 進度

4. 自一九九九年向貿易及工業事務委員會匯報後，應科院的主要發展進度包括：

---

<sup>1</sup> 立法會文件 CB(1)207/99-00(03)號－應用科技研究院專責小組報告。

- 於二零零零年一月成立一間以“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應科院）命名的有限公司，展開該項目；
- 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委任了 17 名董事局成員，當中包括產業界、學術界及政府的代表，專責建立應科院的實力；
-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委任了應科院的行政總裁去領導應科院的研究發展計劃和發展其運作策略；
- 制定應科院的研究發展計劃，研究重點初步包括光學、無線電、互聯網內容及應用，以及半導體設計等範疇；
- 迄今為止，應科院聘請了大約 30 名核心研究及行政員工。此外，應科院亦繼續增強其人力資源及研究能力，藉以支援其研究發展計劃；
- 在其位於香港科學園內的永久大樓落成前，應科院已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在租用的辦事處開始運作；
- 與大學緊密合作，以締結合作伙伴關係，以及與產業建立聯繫，以便了解市場的需要和物色合作機會；
- 為了規劃財政預算，政府已按年預留一筆上限約 9,000 萬元的資助金，作為應科院在租用辦事處期間的運作費用。應科院大約於二零零五年遷往位於香港科學園內的永久大樓運作。到時資助金的上限會遞增至每年 2 億 4,000 萬元。應科院提交的年度收支預算將決定其每年的確實撥款額，而該等年度收支預算必須在財政預算制定的過程中，獲得政府的接納和立法會的批准；以及
- 為了規劃項目撥款預算，政府已預留了創新及科技基金約六成的撥款（即約港幣 30 億元）資助應科院的研究發展計劃。

## 策略

5. 為了使香港發展成為以知識為本的經濟體系，以加強本

地經濟的競爭力，我們有需要提升本港產業的科技水平，以及開創以科技為本的新產業，從而擴大本地的科技工業基礎。就這方面的發展而言，應科院將會擔任重要的角色：

- 應科院會進行研究發展，透過訂立特許使用權，把成果轉移給產業，以便轉化為商品。應科院會向產業批出使用其科技的特許使用權，讓後者可提升科技水平，以及為產品及服務增值；以及
- 應科院亦會促進與產業創立合營企業或自行衍生新公司，並把知識產權的特許使用權批予這些合營企業或新公司。應科院亦會鼓勵其員工轉職至這些企業或新公司，以便把其知識及經驗一同轉移。這策略不但會加快開創新產業，亦確保商界可使用既合時又具競爭力的研究成果。

6. 由於現時業界對合約研究項目的需求不大，加上應科院亦正致力增強其研究發展能力，以及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及大學均有為產業提供合約研究項目的支援，因此，應科院在發展初期階段將不會為產業進行合約研究項目。應科院稍後會考慮本地科技發展情況，再行檢討是否有需要進行合約研究項目。

### **應科院的研究發展計劃**

7. 應科院在擬備研究發展計劃時的基本考慮因素是：研究項目必須由市場帶動、切合本港的經濟發展需要，以及集中在數個選定的範圍，以達至效益。應科院現正制定個別項目。除了長期的研究項目外，應科院亦會推行一些短期的研究項目，以便在較短時間內取得成果，從而贏取和保持公眾對新成立的應科院的信心。為了充分利用資源，及在其研究設施落成之前，應科院會善用本地大學的資源進行研究項目。

### **撥款資助及財政管理機制**

8. 應科院是一個受資助機構。政府每年均以整筆撥款的形式，提供經常性的資助金給應科院，用以支付其日常運作費用。為確保應科院妥善運用公帑以履行其公眾使命，政府會分別就管理資助金和創新及科技基金撥款的事宜，與應科院訂定行政安排備忘錄（備忘錄）。備忘錄載列政府及應科院兩者在管理政府撥款

上的架構安排，並闡述雙方的責任。基本上，應科院須遵守通常適用於其他受資助團體在使用資助金方面的一般規則，以及其他獲創新及科技基金撥款資助機構在使用撥款方面的一般規則。我們會把監察與制衡的條款納入備忘錄內，以確保應科院在使用撥款上具透明度和對公眾負責。

## 監管應科院的表現

9. 我們明白，公眾對應科院的研究活動將極為關注。因此，應科院在研究活動方面所作出的任何決定，必須具透明度和能向公眾交代。有鑑於此，應科院必須設立正式機制，包括清楚列出從制訂以至批准研究項目的決策過程、監管項目的進度，以及在可能發生利益衝突時的處理方法等。應科院董事局負責訂定應科院的目標及方向，並提供意見給其管理階層。

10. 此外，政府現正透過應科院董事局的官方代表監察該院的運作。目前，官方成員包括工商局局長、庫務局局長及創新科技署署長。另外，應科院的帳目，以及該院在履行職責和運用權力時能否善用資源，達至最佳效益的事宜，亦受到審計署署長的審查。

## 評估應科院的表現

11. 由於應科院須履行公眾使命，我們應該以應科院為社會及經濟帶來的長遠利益來衡量其表現，而不應狹隘地單看注入的公帑所帶來的財政收益。在適當時候，我們可以下列準則來衡量應科院的表現：科技轉移活動的數目、設立合營企業或新公司的數目、開設職位的數目，以及批出知識產權的特許使用權所帶來的收入及股份持有量。

## 徵詢意見

12. 請議員審閱本文件。

工商局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